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份，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 元/股（含），该价格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实际回购价格由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和 2025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和《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